

上海市松江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2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是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1. 会同社会保障科做好社会保险政策、法规的宣传工作；
2. 本区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具体包括：负责新农保的养老保险费和集体补助的审核收缴、基金划拨、基金管理、个人账户建立与管理、养老金核定与支付、新农保关系转移接续、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
3. 本区城镇居民养老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具体包括：负责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个人账户建立、养老待遇核定、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
4. 受区人社行政部门委托开展本地区工伤认定工作；
5. 受区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委托承担本地区工伤人员劳动能力鉴定的具体事务；
6. 本区被征地人员落实社会保障相关经办服务工作，具体包括：负责被征地人员中参加社会保障和征地养老的人数和人员的核定工作等；
7. 本地区征地养老人员的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8. 受区人社行政部门委托开展有关社会保险监督检查工作；
9. 开展对街镇有关经办机构社会保险经办业务的指导。

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设5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城乡居保科、征地业务科、工伤认定科、劳动能力鉴定科。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收入预算1134.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34.7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5.89万元，增长10.29%；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134.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34.76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5.89万元，增长10.29%，主要原因是受政策影响社保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和公积金缴费等变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34.7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5.8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60.11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政策业务培训。
2. “信息化建设” 1.3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伤信息化项目软件维护。
3. “劳动关系和维权” 50.75元，主要用于劳动能力专家鉴定劳务费、鉴定认定文书邮寄费。
4.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活动费、福利费支出。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养老金缴费支出。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6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 “事业单位医疗” 55.9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8. “住房公积金” 37.32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347,580.1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4,702.74	9,301,768.18	574,434.56	538,5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347,580.16	二、卫生健康支出	559,726.45	559,726.45		
2. 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1,347,580.16	支出总计	11,347,580.16	10,234,645.60	574,434.56	538,500.00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134.76万元，比上年增加105.89万元，增加10.29%，主要原因是受政策影响社保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和公积金缴费等变动；支出预算1134.76万元，比上年增加105.89万元，增加10.29%，主要原因是受政策影响社保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和公积金缴费等变动。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4,702.74	10,414,702.74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121,588.00	9,121,588.00			
		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601,088.00	8,601,088.00			
		08	信息化建设	13,000.00	13,000.00			
		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507,500.00	507,50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114.74	1,293,114.74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40.00	13,7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916.49	852,916.4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6,458.25	426,45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726.45	559,726.4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726.45	559,726.45			
		02	事业单位医疗	559,726.45	559,72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01	住房公积金	373,150.97	373,150.97			
合计				11,347,580.16	11,347,580.16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4,702.74	9,876,202.74	538,50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121,588.00	8,583,088.00	538,500.00
		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601,088.00	8,583,088.00	18,000.00
		08	信息化建设	13,000.00		13,000.00
		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507,500.00		507,50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114.74	1,293,114.74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40.00	13,7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916.49	852,916.4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6,458.25	426,45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726.45	559,726.4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726.45	559,726.45	
		02	事业单位医疗	559,726.45	559,72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01	住房公积金	373,150.97	373,150.97	
合计				11,347,580.16	10,809,080.16	538,500.00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347,580.1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4,702.74	10,414,702.74		
二、政府性基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	559,726.45	559,726.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收入总计	11,347,580.16	支出总计	11,347,580.16	11,347,580.16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4,702.74	9,876,202.74	538,50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121,588.00	8,583,088.00	538,500.00
		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601,088.00	8,583,088.00	18,000.00
		08	信息化建设	13,000.00		13,000.00
		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507,500.00		507,50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114.74	1,293,114.74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40.00	13,74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916.49	852,916.4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6,458.25	426,458.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726.45	559,726.4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726.45	559,726.45	
		02	事业单位医疗	559,726.45	559,72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150.97	373,150.97	
		01	住房公积金	373,150.97	373,150.97	
合计				11,347,580.16	10,809,080.16	538,500.00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31,885.60	10,231,885.60	
	01	基本工资	867,036.00	867,036.00	
	02	津贴补贴	116,160.00	116,160.00	
	06	伙食补助费	67,200.00	67,200.00	
	07	绩效工资	4,595,692.08	4,595,692.08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2,916.49	852,916.49	
	09	职业年金缴费	426,458.25	426,458.25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9,726.45	559,726.45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2,972.36	192,972.36	
	13	住房公积金	373,150.97	373,150.97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0,573.00	2,180,57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7,434.56		537,434.56
	01	办公费	131,800.00		131,800.00
	02	印刷费	9,000.00		9,000.00
	04	手续费	500.00		500.00
	07	邮电费	10,000.00		10,000.00

	11	差旅费	15,000.00		15,000.00
	13	维修（护）费	10,000.00		10,000.00
	15	会议费	2,000.00		2,000.00
	16	培训费	6,000.00		6,000.00
	17	公务接待费	3,000.00		3,000.00
	27	委托业务费	87,500.00		87,500.00
	28	工会经费	109,254.56		109,254.56
	29	福利费	108,000.00		108,00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80.00		45,3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0.00	2,760.00	
	09	奖励金	2,160.00	2,16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00	6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7,000.00		37,000.0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7,000.00		37,000.00
合计			10,809,080.16	10,234,645.60	574,434.56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3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该项需求。

（二）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目前车辆保有量为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该项需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该项需求；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该项需求。

（三）公务接待费0.3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业务开支需要。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4.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75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保有情况。2023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53.85万元。

工伤鉴定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在本年度内，实施工伤鉴定—劳动能力专家鉴定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确保劳动能力鉴定工作顺利开展，维护工伤职工合法权益；实施工伤鉴定——邮寄费项目，通过邮政寄送所有业务涉及到的文书和材料。

二、立项依据

《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2010年586号）、《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令2014年21号）、《上海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2012年第93号）、《上海市劳动能力鉴定办法》（沪劳保福发〔2001〕34号）、关于贯彻实施《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沪人社福发〔2014〕33号）。

三、实施主体

工伤认定科、劳动能力鉴定科开展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工伤康复申请受理的业务经办。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每月组织召开劳动能力鉴定现场面检会，劳动能力专家鉴定费资金使用做到专款专用。在2023年全年内对于日常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业务工作所涉及到的文书需要及时通过邮政寄送给当事人。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专家鉴定费：28人次*11月*1000元=308000.00元；上门鉴定费：3人*3次*500元=4500.00元；按照单价15元，年邮寄量在13000的份数测算金额为195000.00元；总计金额507500.00元，预算资金在12月前执行完成。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工伤认定科使用的工伤及劳动能力鉴定信息数据库系统为日常工作所需的重要系统，需要定期开展运行维护以确保系统能够正常使用，为群众提供高效的档案查询调阅服务。

二、立项依据

2023年工伤管理系统运维方案、系统运维合同。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工伤认定科、劳动能力鉴定科。

四、实施方案

在2023年全年内按照运维方案对工伤及劳动能力鉴定信息数据库系统进行日常运行维护。每季度进行一次系统性能诊断与调试。于10月份一次性结算全年费用。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资金为13000.00元，用于系统维护。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业务培训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作为工伤保险政策宣传中重要的部分，开展面对用人单位及职工的政策宣传专题培训，对普及工伤保险相关政策、提高本区企业和劳动者维权意识十分重要。通过线下集中授课方式进行。

二、立项依据

《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2010年586号）、《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令2014年21号）、《上海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2012年第93号）、《上海市劳动能力鉴定办法》（沪劳保福发〔2001〕34号）、关于贯彻实施《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沪人社福发〔2014〕33号）、《2021年上海市工伤保险集中宣传活动方案》。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工伤认定科。

四、实施方案

在2023年内对工伤高发企业、小微企业、建筑施工企业等各类生产单位开展工伤保险政策宣传培训。通过线下专题培训的方式，宣传政策，提供答疑。每次培训人数约150人。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每场次6000.00元，举办3场的计划，测算总金额为1800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